



# 香港培正同學會有限公司

## The Hong Kong Pui Ching Alumni Association Limited

創立日期：1947年5月13日

香港 九龍 何文田 窩打老道 80 號 電話：(852) 2713-4093 傳真：(852) 2715-2100  
80 Waterloo Road Kowloon Hong Kong website : www.puiching.org e-mail : info@puiching.org

### 就「香港培正管理委員會 2014 年 9 月 23 日之公開信」作出回應

本人黎藉冠乃代表香港培正同學們擔任香港培正小學管理委員會唯一委員。(其他八個委員均為由浸聯會委任)我在完全不知情下，於九月廿四日收到該會於九月廿三日發出之信件。

本人欲知:

1. 在什麼時候曾召開會議討論發出之信件?
2. 給本人公開信議案是由何人提出的？誰人和議？
3. 此會議有多少委員出席？表決結果如何？

以上問題，敬請公開賜覆。

信件上有些問題應由有關校友回覆，本人只就其中數點，提出申述:

1. 自 2014 年 6 月 26 日十三位學者校友發出「校友的呼聲」呼籲全球培正校友齊來保護培正校譽之有關信件後，引起海內外校友之關注，隨之而來的尚有「培專」事件，「培小資源」和「培小校董會」等等議題。就上述議題，曾開過數次不同形式之校友大會，校友代表亦與浸聯會高層，陳校監一同開過個別會議；而校友學者也發來很多信件，均提出相同之看法。就培正校友之訴求，浸聯會和陳之望校監至今在文字上的答覆僅有三次，一和二是其信件附件六和附件五，三是附件 A(為陳之望校監以電郵傳給本人)。(均附上以供查閱)。有關附件 A 同學會常務理事會於 2014 年 8 月 26 日曾在會議中討論，因信件中以「培專」將不會搬入新大樓與有關「培專」校名更改事項網縛在一起，我們只是同意第一項而否決第二項，因此決定不聯同培正小學發出此信件予各校友。

此三信件中所謂答覆是否就是校友所想得到的答案呢？在這段期間，收到海內外校友認同浸聯會與陳之望校監的意見是少之又少。作為同學會會長，我是否有責任繼續為校友發聲，跟進此一有關培正大家庭之重大事件呢？

2. 浸聯會欲以辦學團體身份，於 2013 年將新大樓按揭，向政府貸款 1.8 億元用以發展「培正專業書院」之用，算不算動用「培小資源」呢？



# 香港培正同學會有限公司

## The Hong Kong Pui Ching Alumni Association Limited

創立日期：1947年5月13日

香港 九龍 何文田 窩打老道 80 號 電話：(852) 2713-4093 傳真：(852) 2715-2100  
80 Waterloo Road Kowloon Hong Kong website : www.puiching.org e-mail : info@puiching.org

3. 培正專業書院提出由培小墊支 5800 萬元為加建數層(8-15 樓)給「培專」使用，又算不算動用和挪用「培小資源」呢？
  4. 在培正通訊 178 期第八十頁中前會長呂沛德有一段這樣的陳述：「在他參與的最尾二次培正小學校董會會議，浸聯會的曾加石先生出現，代表浸聯會向培正小學借錢，總數為 32 萬元，用以支付顧問公司作培正書院的可行性研究。並表示培正小學已支付了首期費用，現時來借尾數，呂會長查問此款未經校董會批准，何以借出？曾先生指早已批核，當時其他校董未有澄清。呂會長其後查出曾先生所說為謊言，因此款項並無借據...」。這算不算將培正小學作為「被提款機」呢？
  5. 作為香港培正同學會的現屆會長，面對此一全球關注的事件——關乎培正百多年的校譽；提出成立具公正公義透明度高之培正小學校董會，以改革現有基制，使之力臻完善防止再發生同類事件；監察培小資源，使之合理妥善運用——是責任之所在，我當義不容辭。難道這種行為在操守上有問題嗎？
- 培正校訓是「至善至正」，我幸而能忝列門牆，受過母校師長十五年的教育與熏陶，還懂什麼是紅藍精神。
6. 我希望浸聯會眾多理事和陳之望校監能實事求是，認真考慮校友們的訴求，在神的面前與校友共同商議，達成共識，是為培正幸事，亦使我等如釋重負。可以專心策劃 125 周年慶典和 2014 年 11 月 22 日培正小學新大樓開幕典禮。

此致

香港培正小學管理委員會  
香港培正同學會理事  
海內、外培正校友  
香港培正小學家長教師會

香港培正同學會會長 及 香港培正小學管理委員會委員

黎藉冠

2014年9月29日

# 附件A

敬啟者：

有關： 香港培正小學 K 座錢涵洲紀念樓 及 培正專業書院

就近日各校友對香港培正小學 K 座錢涵洲紀念樓（“新大樓”）使用權及培正專業書院（“培專”）的事宜，香港培正同學會（“同學會”）及校方經與辦學團體香港浸信會聯會（“浸聯會”）反映有關意見後，有以下進展：-

1. 浸聯會中、小學及持續教育部培專管理委員會於 2014 年 8 月 15 日召開會議討論，並於會中通過決議，培專將不會搬入新大樓；
2. 浸聯會中、小學及持續教育部於 2014 年 8 月 15 日召開會議討論有關培專校名更改事項：鑑於顧明均學長向浸聯會就“培正”商標問題展開訴訟，浸聯會將於訴訟完畢後再行處理培專是否易名一事。

校方感激同學會於過去數月就以下事宜對校方的支持及意見，校方及同學會將密切注意事態發展並於合適時間向各校友再行匯報。

此致

香港培正同學會各會員

各地培正同學會

香港培正同學會 香港培正小學

會長 黎藉冠 校監 陳之望



## 香港浸信會聯會 The Baptist Convention of Hong Kong

香港九龍旺角山東街 47-51 號中僑商業大廈 8 樓  
8/F, 47-51 Shan Tung Street, MongKok, Kowloon, Hong Kong  
會長：莫江庭牧師 President: Rev. Mok Kong Ting

電話 Tel: (852) 2715 6527 傳真 Fax: (852) 2761 3087  
電子郵箱 Email: info@hkbaptist.org.hk 網址 Website: http://www.hkbaptist.org.hk  
總幹事：林守光牧師 General Secretary: Rev. Lam Sau Kwong

Our ref: ED20140822/培小 K 座及培專/002/5922/SKL/sw

敬啟者：

### 有關香港培正小學 K 座錢涵洲紀念樓及培正專業書院事宜

就貴會及其他校友日前對上述事宜的關注及表達之意見，本會悉已收迄。本會相信貴會亦已知悉顧明均先生已就上述事宜及培正專業書院使用“培正”字眼的事宜於高等法院向本會提出訴訟，要求法庭頒下禁制令及向本會索償。經考慮有關的意見以及索取法律意見後，本會中、小學及持續教育部、及培正專業書院管理委員會已於 2014 年 8 月 15 日召開會議討論上述事宜，並通過以下決議：-

- (1) 就培正專業書院是否易名一事，本會將於訴訟完畢後再行處理；
- (2) 培正專業書院將不會搬入香港培正小學 K 座錢涵洲紀念樓。

除此之外，顧明均先生已向本會請辭香港培正小學名譽校董一職，並於 2014 年 9 月 1 日生效。

本會再度強調，本會素來尊重貴會及各紅藍兒女就香港培正中、小學的發展所提出的意見，亦感激貴會及其他校友對母校的支持，本會期望於未來日子與貴會更多的交流及溝通，彼此衷誠合作，為莘莘學子拓展最佳的教學環境。

敬祝  
鈞安！

此致  
香港培正同學會有限公司  
黎藉冠會長

香港浸信會聯會

會長：莫江庭  
書記：范榮基  
總幹事：

林守光



主曆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敬啟者：

有關：培正小學 K 座錢涵洲紀念樓

有鑑於近日各校友、家長及師生對培正小學 K 座錢涵洲紀念樓(“大樓”)的關注，辦學團體香港浸信會聯會(“浸聯會”)經與香港培正小學(“培小”)了解及磋商後，現特致函予各持份者就大樓的捐款及使用事宜作出澄清：-

1. 各自籌款 財政獨立

培小及培正專業書院(“培專”)均為浸聯會轄下之學校，各自為不同對象提供教育服務。即使浸聯會作為其辦學團體，浸聯會向來專重各學校獨立施政，從來沒有亦不會擅自挪用其轄下之學校的儲備。培小及培專均有獨立帳戶，每年由獨立的會計師核數，所有捐款及撥款的來源及使用方法均清晰可見。

在興建新大樓的其間，培小及培專獨立向不同人士作出籌款，所有捐款均由培小或培專獨立發出收據，有關之捐款並不會互相調撥。浸聯會亦不會同意各轄下之院校使用其資源為其他院校的收生作出宣傳。

2. 儲備不足 籌款必須

近日有輿論指培小儲備充足，興建大樓無須依賴撥款，此說法與事實不符。新大樓的整體建築費為港幣 2 億 6 千萬，而當項目於 2006 年啟動時，根據培小於 2006 年 8 月 31 日的核數報告，培小的校舍建築修繕儲備為港幣 \$71,303,588.46。故此，培小實在沒有可能在沒有捐款的情況下支付新大樓的建築費，而向校友、學生家長、及社會人士募捐屬惟一出路。



香港培正小學  
PUI CHING PRIMARY SCHOOL

九龍窩打老道八十號  
80 WATERLOO ROAD, KOWLOON, HONG KONG  
TEL: 2714 2562 FAX: 2760 9717

附件⑥

3. 大樓使用 培小為先

浸聯會一向同意大樓的使用優先權當歸培小，並以不滋擾培小的正常運作為上。浸聯會經與培小商議後，浸聯會常務委員會及中小學持續教育部一致通過培專將不會於 2014/2015 年度遷入大樓。浸聯會亦已成立專案小組就培專的未來作出深入的研究，並將於稍後向各界公布。

浸聯會專重培小及其他轄下院校的歷史及傳承，亦期望各校友及持份者繼續支持浸聯會的辦學理念及宗旨，為培小及各紅藍兒女締造更好的教學環境。謝謝！

敬祝

鈞安

此致

香港培正同學會

香港培正小學各師生

香港培正小學家長教師會

陳之望

香港培正小學校監

莫江庭牧師

香港浸信會聯會會長

2014 年 7 月 30 日